

臺北市北投區石牌里第13屆里長選舉選舉公報

臺北市選舉委員會 編印
臺北市北投區公所

臺北市北投區石牌里第13屆里長選舉，經定於中華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（星期六）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舉行投票。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七條規定，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，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，如有不實，由候選人自行負責：

號次	相片	姓名	出生年月日	性別	出生地	推薦之政黨	學歷	經歷	政見
1		黃滿妹	48年3月25日	女	桃園市	無	國立臺北商業大學附設空中進修學院企管科畢	1. 北投區石牌里第11、12屆里長 2. 世界各屬會臺北分會常務監事 3. 龍潭同鄉會理事	1. 要求明德捷運站增設2號出口，以利里民出入。 2. 催促市議員全力爭取明德捷運站下設置里民活動場所。 3. 要求市政府機關增設文林北路公有停車場，解決本里停車問題。 4. 永續堅持推動老人活動據點：關懷長者、獨居、婦幼及中低收入弱勢族群的健康，預防家暴、霸凌及關懷里民生活工作現況。 5. 積極爭取各項資源，整合規劃更優質的里民休憩活動環境。例：捷運線形公園、各項運動器材設備。 6. 廣泛運用里民活動場所，增加本里各項文康、育樂宣導活動。 7. 強化社區安全措施，配合相關單位不定期舉辦消防公共安全、防詐騙、防氣爆、防地震、防災、救災、人身安全等各項講習教育。 8. 加強改善石牌里社區停車位不足問題，要求市議員向有關單位爭取明德國中操場提供地下停車場。
2		洪美惠	60年7月4日	女	臺灣省雲林縣	無	臺南縣私立天仁高級工商職業學校畢業	益華貿易有限公司-董事	1. 重視社區獨居與失能長者居家服務，結合社會資源及社區愛心志工，積極關懷里內社區長者。 2. 成立里民清寒子弟獎學金，鼓勵社區子弟上進。輔助低收入者、弱勢者、年長者，政府各項津貼申請。 3. 里內道路巷弄，定時巡視、維修，並督導正確施工法，確保里內道路巷弄路面品質。 4. 成立社區學苑，開辦進修課程及插花烹飪教室，讓里民增廣視野，達到終身學習的目的。 5. 成立一個里民活動中心，提供里民舒適活動的休閒空間。 6. 妥善運用政府預算，補助款之資金，財務公開透明。 7. 推動里內治安防治，致力推動里內巡守務必落實，巡守人員主動積極性防治里內治安。 8. 推動里內景觀綠化，以鄰為單位，協調住戶推動里內道路巷弄、陽台景觀綠化。 9. 里內清潔措施，定時清潔里內道路巷弄打掃，並配合灑水車、清潔里內道路，並宣揚垃圾分類、做好環保。 10. 全心投入服務里內鄉親。

第7投開票所地點：明德路50號【明德國中813教室】（石牌里1-6鄰）

第8投開票所地點：明德路50號【明德國中812教室】（石牌里7-9、11、12鄰）

第9投開票所地點：明德路50號【明德國中811教室】（石牌里10、13-16鄰）

投票方法及投票應行注意事項

- 投票時間：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（星期六）上午八時至下午四時止。
- 選舉人資格：中華民國國民年滿二十歲，即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以前（包括當日）出生，除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外，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四個月以上，即民國一百零七年七月二十四日以前（包括當日）遷入設有戶籍，至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繼續居住者，有里長選舉投票權。
- 選舉人投票應行注意事項：
 - 投開票地點（見投開票所一覽表）。
 - 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、印章及投票通知單；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，務請記住投票通知單上之號碼，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（如國民身分證選舉人已申請換證但逾期未領新證之民眾，請儘早於投票日前領證，選舉人如國民身分證遺失，請於投票日前儘速向戶籍地戶政事務所申請補發，投票日當天戶政事務所不受理申請補發）。
 - 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，逾時不許入場，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，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。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，離開投票所後，不得再次進入投票所投票。

四、選舉票顏色：粉紅色。

五、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：

- 圈選二人以上。
-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。
- 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人。
- 圈後加以塗改。
- 簽名、蓋章、按指印、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。
- 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。
- 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人。
- 不加圈完全空白。
-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。

六、選舉票圈選示範圖如右：

七、妨害選舉之處罰：請參見臺北市第7屆市長選舉及臺北市議會第13屆議員選舉選舉公報。

圈選欄	
號次欄	號次
相片欄	相片
候選人姓名欄	姓名

※請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圈蓋選舉票，選舉票「蓋章」或按指印，無效。

淨化選風，防止賄選

為淨化選舉風氣，鼓勵檢舉賄選，依法務部訂定「鼓勵檢舉賄選要點」，檢舉人檢舉賄選案件，因而查獲候選人或相關人員賄選，均發給獎金；如因檢舉而查獲賄選，每一檢舉案件給與獎金新臺幣50萬元。如發現賄選情形，請撥打法務部檢舉賄選專線電話：0800-024099撥通後再按4，或參見臺北市第7屆市長選舉及臺北市議會第13屆議員選舉選舉公報所列檢舉專線。



檢舉專線 0800-024-099 撥通後再按 4

LINE@啄木鳥公民集 好友募集中

法務部 反賄選 新黑金

檢舉獎金
 檢舉直轄市市長候選人賄選者 最高獎金新臺幣1000萬元
 檢舉直轄市議員、縣(市)長候選人賄選者 最高獎金新臺幣500萬元
 檢舉縣(市)議員候選人賄選者 最高獎金新臺幣200萬元
 檢舉鄉(鎮、市、區)長、鄉(鎮、市、區)民代表、村(里)長候選人賄選者 最高獎金新臺幣50萬元